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縣政八街 77 號 1 樓（新竹縣工業會）。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為二二、一三三、九三九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四二、四四三、九五七股，百分之五二.一四，已逾法定開會股數。另出席董事分別為吳瑞華董事長、吳賢泰董事、吳昭雯董事、陳薇芝董事（審委會召集人委託）及黃建誠董事等 5 席出席，已達全體 9 席董事之 1/2。

主席：董事長 吳瑞華 記錄：趙佳玲

列席：陳逸弘總經理、資誠王世杰協理、呂雅莘律師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詳如附件）。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詳如附件）。

（三）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 明：一、依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8%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2%。

二、經第五屆第五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擬提列及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6.66% 計新台幣 1,060,000 元及董事酬勞 1.64% 計新台幣 261,000 元。董事會通過與認列費用年度財報估列差異數為 -4,089 元，係會計估列差異，將調整列為 114 年度損益。

（四）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 明：一、依據公司章程第 32-1 條規定及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

二、113 年度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50 元，計新台幣 21,221,979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業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113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詳如附件）。

（六）113 年度關係人交易情形報告（詳如附件）。

#### 肆、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案）

案 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 明：一、本公司11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馮敏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上  
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出  
具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在案(詳如附件)。

#####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13 年度財務報表(詳如附件)。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22,064,431 權	99.68%
反對權數：12,819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6,689 權	0.25%

#### 第二案（董事會提案）

案 由：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 明：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22,057,990 權	99.65%
反對權數：19,223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6,726 權	0.25%

#### 伍、討論事項

##### (董事會提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說 明：一、為配合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法令修訂及主管機關政策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並提請股東會討論。

二、檢具「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謹提請 公決。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22,058,189 權	99.65%
反對權數：17,018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8,732 權	0.26%

(董事會提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說 明：一、為配合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法令修訂及主管機關政策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並提請股東會討論。

二、檢具「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謹提請 公決。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22,057,191 權	99.65%
反對權數：18,030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8,718 權	0.26%

陸、臨時動議：無，(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柒、散會

主席：董事長 吳瑞華



記錄：趙佳玲



【附件】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上(113)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113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593,170仟元，較112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554,259仟元增加7.02%。113年度為合併稅前利益新台幣22,345仟元，較112年度合併稅前損失新台幣3,727仟元增加獲利新台幣26,072仟元；主要因素為海外公司銷售及獲利成長。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金額	註
財務收支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36	31,832	(30,296)	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02)	(12,467)	10,365	二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9)	(1,567)	188	三

註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係因本期海外公司增加熱銷品備貨及付款帳期差異。

註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係為外幣定存差異。

註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係因租賃負債攤提所致。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數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6	(0.89)	2.8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60	(1.26)	3.86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營業利益	2.03	(1.66)
		稅前純益	5.26	(0.88)
	純益率 (%)	2.13	(1.09)	3.22
	每股盈餘 (元)	0.30	(0.14)	0.44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成立有技術研究開發部門，與企劃、銷售單位密切配合及溝通，積極研發具有市場利基及領導潮流，並能滿足消費者需求之各項產品。

## 二、本（114）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1. 營運優化以及現有營業範疇之獲利能力提升

- 掌握市場訊息，優化產品與通路組合，建構滾動式檢核營銷資源運用效益並調整之循環。
- 累積產品技術資訊庫與消費者回饋，持續強化研發人力與技術水平，確保新產品開發量能。
- 內部流程持續檢視與優化，提升人力資源運用效率。
- 確保生產效能與品質穩定並持續優化，有效控制產品成本，提升顧客滿意度。
- 企業文化重塑、內部網絡溝通優化與資源共享，以及人力資源庫可持續性之穩定與優化。

#### 2. 數位轉型與營業範疇擴大

- 透過數位技術以及人工智能技術在內外部範疇之導入與應用，持續提升與優化作業效率，並大與消費者互動，強化品牌識別。
- 透過流程及溝通優化、人力素質提升，提升研發生產量能彈性，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動之需求。
- 透過新型態通路、新商模、新技術、新產品、新事業的評估與開發，擴大營運範疇。
- 因應轉型與新營業範疇目標，規劃、調整與建置所對應之人力資源庫。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單位：Pcs

項 目	114年 度 預 測
洗衣劑系列	5,630,941
家庭清潔系列	3,927,384
個人清潔防護系列	373,216
其他	13,646
合計	9,945,187

### （三）產銷政策

本公司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達成 114 年度的目標，為公司及股東創造更美好的前景。

項次	政 策	內容
1.	產品政策	(1) 因應市場趨勢快速回應客戶需求，並開發高價值產品與服務。 (2) 累積產品經驗並探索新技術，擴大產品研發量能。
2.	行銷政策	(1) 關注市場趨勢與消費趨勢，掌握市場脈動。 (2) 妥善運用數位技術，整合行銷資源並優化營銷組合，強化企業及品牌形象。 (3) 快速回應市場與消費者需求，對應目標客戶群，提供高價值產品與服務。 (4) 新通路與新商模開發。
3.	生產政策	(1) 穩穩並優化整體生產效能以及品質，確保成本穩定控制並持續優化，提昇產品在市場之競爭力。 (2) 確保生產單位具備可快速回應市場需求之生產彈性。 (3) 擴大營業並開發海內外代工業務，提升產能利用率。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持續致力提供專業織物清潔護理、居家環境電器清潔、個人防護保養解決方案與諮詢服務，成為台灣家用與商用清潔保養防護用品領導品牌。在現有營運基礎以及環境永續、社會責任與企業治理的 ESG 永續策略指引下，透過企業文化重塑(Culture)、策略規劃與執行(Strategy)、組織再造(Organization)以及人力資源適配發展(People)架構，搭配營運生產的數位轉型與 AI 賦能，除現有區域與範疇營運的穩定與提升，亦積極開發海內外新興市場與新型態通路，持續穩定並提升營業與獲利，並維持產品、品牌競爭力，確保企業之永續經營。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現今國內外市場競爭激烈且資訊透明度高，社會趨向高齡化與少子化，人類對健康與環保之意識及關注度與日俱增，政府對各式商品品質與安全要求及對應之規範也持續提高。這樣的大環境趨勢變化，讓企業經營也不斷面對新的挑戰。

法規遵循方面，除依法規開發製造產品進行行銷與銷售，並將持續關注主管機關因應環境變動所持續修訂之版本，並即時透過公司內部規章修訂因應，確保現有產品的合規；並在此基礎下，以客戶中心、價值導向的營運方針為依歸，持續開發並提供消費者更好的居家商用清潔保養防護用品與解決方案。

本公司將秉持著永續經營的理念，積極培育人才、專注研發、優化生產製造，拓展業務，持續創造利潤，回饋股東、員工與社會，實現「居家有毛寶，事事都美好」的品牌理念與價值的創造。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蘇亮



(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損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稅後損益之比例
董事長 兼任執行 長	凌宇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吳瑞華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泛洋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吳賢泰				90	90			2,135	2,970
董事	泛洋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吳喬峯				90	90				
董事	凌宇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何奕鶯				90	90			753	
董事	吳昭愛									
獨立董事	蘇亮									
獨立董事	黃建誠									
獨立董事	陳薇芝									
獨立董事	林峻樟									

1. 請敘明獨立董事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該董事及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同上表揭露。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科目	金額	
0	本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1	其他應收款(註 6)	32,794	-
0	本公司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093	1
0	本公司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3,973	1
1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3	其他應收款(註 6)	42,633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交易條件列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收款條件為月結 180 天。

2. 子公司對子公司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收款條件為當月結算收款。

3. 母公司對子公司加工費之計算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當月結算付款。

註 6：含資金貸與之本金及利息。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5209 號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毛寶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毛寶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毛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毛寶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毛寶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退款負債之估列

####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退款負債之估列，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退款負債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毛寶集團認列之退款負債為新台幣 14,380 仟元。

毛寶集團認列退款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及價格減讓，並以過去實際發生退款金額作為估列基礎，並評估是否存在特殊因素而調整原預估值。由於退款負債之估列涉及較多的主觀判斷，管理階層以合約或商業慣例及歷史經驗估列未來可能發生之負債，涉及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因而影響本會計師對毛寶集團退款負債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就所估列之退款負債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退款負債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評估退款負債估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參酌合約或商業慣例及過去實際發生情況予以估列，並抽樣驗證預估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抽樣確認退款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實際沖轉情形並核至原始憑證，查明並瞭解其重大差異原因及性質，確認估列金額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



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毛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毛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毛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毛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毛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



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毛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毛寶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馮敏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2 日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司 印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8,903	23	\$ 146,483	2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動		65,011	10	77,891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662	-	3,77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6,369	12	88,394	1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7	-	1,723	-
130X 存貨	六(五)	115,570	17	89,518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785	1	5,756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415,557</b>	<b>63</b>	<b>413,542</b>	<b>63</b>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	-	13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04,424	31	197,516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7,451	3	19,142	3
1780 無形資產		1,715	-	1,221	-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7,910	1	7,971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	4,295	1	3,24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274	1	9,158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41,203</b>	<b>37</b>	<b>238,386</b>	<b>37</b>
1XXX <b>資產總計</b>		<b>\$ 656,760</b>	<b>100</b>	<b>\$ 651,928</b>	<b>100</b>

(續次頁)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 4,281	1	\$ 588	-		
2170 應付帳款		61,690	9	65,970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46,456	7	55,849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78	1	11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408	-	1,38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	15,335	2	20,211	3		
<b>21XX 流動負債合計</b>		<b>132,748</b>	<b>20</b>	<b>144,111</b>	<b>22</b>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8,361	3	17,13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390	2	11,796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488	-	1,999	-		
<b>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b>		<b>30,239</b>	<b>5</b>	<b>30,932</b>	<b>5</b>		
<b>2XXX 負債總計</b>		<b>162,987</b>	<b>25</b>	<b>175,043</b>	<b>27</b>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股本	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424,439	64	424,439	65		
資本公積	六(十二)						
3200 資本公積		2,704	-	2,704	-		
保留盈餘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636	6	37,63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30	1	5,5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6,009	4	12,615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545)	-	(6,039)	(1)		
<b>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b>493,773</b>	<b>75</b>	<b>476,885</b>	<b>73</b>		
<b>3XXX 權益總計</b>		<b>493,773</b>	<b>75</b>	<b>476,885</b>	<b>73</b>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b>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656,760</b>	<b>100</b>	<b>\$ 651,928</b>	<b>100</b>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統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	\$ 593,170	100	\$ 554,25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 349,677 )	( 59 )	( 338,995 )	( 61 )
5900 營業毛利	(十九)	243,493	41	215,264	39
營業費用	六(十)(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75,173 )	( 29 )	( 173,874 )	( 31 )
6200 管理費用		( 54,998 )	( 9 )	( 43,454 )	( 8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664 )	( 1 )	( 5,028 )	( 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 41 )	-	( 39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34,876 )	( 39 )	( 222,317 )	( 40 )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617	2	( 7,053 )	( 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五)	3,903	1	3,011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8,377	1	1,5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689	-	( 1,010 )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241 )	-	( 274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728	2	3,326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2,345	4	( 3,727 )	( 1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9,726 )	( 2 )	( 2,330 )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2,619	2	( \$ 6,057 )	( 1 )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969	-	\$ 1,4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 194 )	-	( 296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75	-	1,18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66	1	( 636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 872 )	-	12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494	1	( 509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269	1	\$ 67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888	3	( \$ 5,382 )	( 1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619	2	( \$ 6,057 )	( 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888	3	( \$ 5,382 )	( 1 )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30	( \$ 0.14 )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30	( \$ 0.14 )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  
司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吳瑞華  
董事長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2,345	(\$ 3,727 )
<u>調整項目</u>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12,393	11,825
攤銷費用	六(十九) 874	64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十二(二) 41	( 39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241	274
利息收入	六(十五) ( 3,903 )	( 3,011 )
股利收入	六(十六) ( 22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七) ( 111 )	31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應收票據	1,127	2,663
應收帳款	11,972	( 1,983 )
存貨	( 26,052 )	16,67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954 )	517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82 )	( 88 )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合約負債-流動	3,693	( 424 )
應付帳款	( 4,280 )	( 4,459 )
其他應付款	( 9,393 )	3,697
其他流動負債	( 4,876 )	4,47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511 )	1,9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02	29,068
收取之利息	3,828	2,774
收取之股利	22	-
支付之利息	( 241 )	( 274 )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4,575 )	2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36	31,832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5,011 )	( 3,500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7,891	15,60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 11,306 )	( 26,467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六) 1,228	114
取得無形資產	( 1,368 )	( 1,587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2 )	( 9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 3,414 )	3,3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02 )	( 12,467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本金償還	( 1,379 )	( 1,56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379 )	( 1,567 )
匯率影響數	4,365	( 570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420	17,2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6,483	129,2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8,903	\$ 146,48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5112 號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退款負債之估列

###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退款負債之估列，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退款負債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毛寶股份有限公司認列之退款負債為新台幣 12,343 仟元。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認列退款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及價格減讓，並以過去實際發生退款金額作為估列基礎，並評估是否存在特殊因素而調整原預估值。由於退款負債之估列涉及較多的主觀判斷，管理階層以合約或商業慣例及歷史經驗估列未來可能發生之負債，涉及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因而影響本會計師對毛寶股份有限公司退款負債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就所估列之退款負債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退款負債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評估退款負債估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參酌合約或商業慣例及過去實際發生情況予以估列，並抽樣驗證預估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抽樣確認退款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實際沖轉情形並核至原始憑證，查明並瞭解其重大差異原因及性質，確認估列金額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毛寶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毛寶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馮敏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2 日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0,290	16	\$ 115,756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動		65,011	10	77,891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662	-	3,77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9,095	11	76,000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4,207	2	4,718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2,794	5	27,664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7	-	1,723	-
130X 存貨	六(五)	99,418	15	76,007	1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67	1	2,101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387,801</b>	<b>60</b>	<b>385,637</b>	<b>60</b>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	-	13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55,618	8	57,553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75,979	27	166,170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1,518	2	13,004	2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686	-	1,117	-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7,910	1	7,971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4,295	1	3,24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438	1	8,224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61,578</b>	<b>40</b>	<b>257,417</b>	<b>40</b>
1XXX <b>資產總計</b>		<b>\$ 649,379</b>	<b>100</b>	<b>\$ 643,054</b>	<b>100</b>

(續次頁)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2,315	-	\$ 324	-
2170 應付帳款		61,317	10	64,508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20	-	34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43,341	7	51,34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1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408	-	1,38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一)	13,249	2	17,335	3
<b>21XX 流動負債合計</b>		<b>125,367</b>	<b>19</b>	<b>135,237</b>	<b>21</b>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8,361	3	17,13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390	2	11,796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488	-	1,999	-
<b>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b>		<b>30,239</b>	<b>5</b>	<b>30,932</b>	<b>5</b>
<b>2XXX 負債總計</b>		<b>155,606</b>	<b>24</b>	<b>166,169</b>	<b>26</b>
<b>權益</b>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424,439	65	424,439	66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2,704	-	2,704	-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636	6	37,63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30	1	5,5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6,009	4	12,615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2,545 )	-	( 6,039 )	( 1 )
<b>3XXX 權益總計</b>		<b>493,773</b>	<b>76</b>	<b>476,885</b>	<b>74</b>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b>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649,379</b>	<b>100</b>	<b>\$ 643,054</b>	<b>100</b>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金額	%	112 年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558,212	100	\$ 517,896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五)(十二) (二十一)及七	( 342,289 ) 215,923 ( 7,957 ) 2,413 210,379	( 61 ) 39 ( 1 ) - 38	( 323,379 ) 194,517 ( 2,412 ) 1,494 193,599	( 62 ) 38 ( 1 ) - 37
5900 营業毛利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5950 营業毛利淨額					
營業費用	六(十二) (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61,857 )	( 29 )	155,992	( 30 )
6200 管理費用		( 47,523 )	( 9 )	36,492	( 7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662 )	( 1 )	5,029	( 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3	-	29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 214,029 )	( 39 )	197,484	( 38 )
6900 营業損失		( 3,650 )	( 1 )	( 3,885 )	( 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及七	3,746	1	3,204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8,360	1	1,1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7,130	1	( 759 )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241 )	-	( 274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757 )	-	( 3,618 )	( 1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238	3	( 326 )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588	2	( 4,211 )	( 1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1,969 )	-	( 1,846 )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2,619	2	\$ ( 6,057 )	( 1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969	-	\$ 1,4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 194 )	-	( 296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75	-	1,18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66	1	( 636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二)	( 872 )	-	12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494	1	( 509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269	1	\$ 67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888	3	\$ ( 5,382 )	( 1 )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30	(\$ 0.14)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三)	\$ 0.30	(\$ 0.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會計主管：陳宣汝



經理人：陳逸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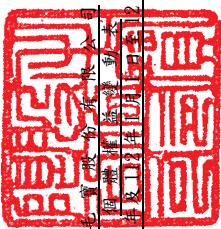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



	資 資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余	其 他	權 益	益 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分賃資產—受贈資產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4,439		\$ 2,027	\$ 663	\$ 14	\$ 36,900	\$ 11,862	\$ 11,892	\$ 5,426	\$ 104	\$ 482,267
本期淨損	-		-	-	-	-	-	( 6,057 )	-	( 6,057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84	( 509 )	-	6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4,873 )	( 509 )	-	( 5,382 )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736	-	( 736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6,332 )	6,332	-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4,439		\$ 2,027	\$ 663	\$ 14	\$ 37,636	\$ 5,330	\$ 12,615	\$ 5,935	\$ 104	\$ 476,885
113 年 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4,439		\$ 2,027	\$ 663	\$ 14	\$ 37,636	\$ 5,330	\$ 12,615	\$ 5,935	\$ 104	\$ 476,885
本期淨利	-		-	-	-	-	-	-	12,619	-	12,6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75	3,40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4,269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4,439		\$ 2,027	\$ 663	\$ 14	\$ 37,636	\$ 5,330	\$ 26,009	\$ 2,441	\$ 104	\$ 493,773

董

事

長

吳

瑞

華

毛 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3 年 及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588	(\$ 4,211 )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10,403	9,75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799	52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 13 )	( 29 )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41	274
利息收入	六(十七) ( 3,746 )	( 3,204 )
股利收入	六(十八) ( 22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757	3,61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	31
未實現銷貨利益	5,544	9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27	2,663
應收帳款	6,906	2,1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489 )	3,0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130 )	( 6,161 )
存貨	( 23,411 )	12,40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2,041 )	74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82 )	8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991	33
應付帳款	( 3,191 )	( 3,401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4	( 721 )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 8,002 )	2,45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4,086 )	1,813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511 )	1,9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15,994 )	24,600
收取之利息	3,821	2,967
收取之股利	22	-
支付之利息	( 241 )	( 274 )
退還之所得稅	1,733	6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0,659 )	27,9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5,011 )	( 3,500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7,891	15,60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 11,306 )	( 25,63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1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 1,368 )	( 1,55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9 )	( 9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 3,515 )	3,3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428 )	( 11,624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 1,379 )	( 1,56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379 )	( 1,567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5,466 )	14,7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5,756	101,0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290	\$ 115,75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2,614,785	
IFRSs 轉換保留盈餘調整數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2,614,785	
本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775,534	依精算報告調整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u>調整後未分配盈餘</u>	13,390,319	
本期稅後淨利(損)	12,618,752	
減：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39,429)	10%
調整：依法(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984,483	
<u>可供分配盈餘</u>	27,654,125	
減：現金股利	(21,221,979)	每股配發\$0.50
<u>期末未分配盈餘</u>	6,432,146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號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原因
第三十二條	<p>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彌補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董事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八。前述員工酬勞比例中，應提撥至少不低於百分之一作為基層員工分派數。</p>	<p>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八，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依證交法第14條第6項增列；調整說明
第三十五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三日  <u>第三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二日</u></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三日</p>	增訂修訂日期(經董事會通過，並經股東會通過日期)

#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號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原因
第十一條	選舉人須在選票填寫或勾選董事候選人名單中之候選人。	<del>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統一編號；惟法人股東為被選人時，選票之被選人欄應填列該法人名稱，亦得填列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填寫或勾選董事候選人名單中之候選人。</del>	依相關法規及股務實務運作修訂
第十七條	本辦法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 <u>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二日</u>	本辦法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	增訂修訂日期(股東會會議日期)